

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格林日鑫月熠货币市场基金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

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，根据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分别与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和讯科技”）、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斧子”）、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利得”）、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鑫鼎盛”）签订的销售协议，自 2017 年 8 月 16 日起，投资者可在和讯科技、金斧子、上海利得和鑫鼎盛办理本公司旗下格林日鑫月熠货币市场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A 类基金份额（代码：004865）、B 类基金份额（代码：004866）的申购、赎回业务。具体业务办理请遵照本基金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及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：

（一）和讯科技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920-0022；

和讯科技网站：www.hexun.com；

（二）金斧子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950-0888；

金斧子网站：www.jfzinv.com；

（三）上海利得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921-7755；

上海利得网站：www.leadfund.com.cn；

（四）鑫鼎盛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918-0808；

鑫鼎盛网站：<http://www.xds.com.cn/>；

（五）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100-0501；

本公司网站：www.china-greenfund.com。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五日